

# 感悟我的人生(模板15篇)

## 感悟我的人生篇一

一次演《红楼梦》，我抢了林黛玉来当，全程就粘着贾宝玉扯东扯西地笑。

阿呆说：你这是薛宝钗吧，我妈说林黛玉要哭的，我听了立马冲到前院水井边，打了一桶水泼在脸上，哗啦啦哭的真伤心。

阿呆说：我妈说林黛玉是梨花带雨的哭。

你早说啊。

我白了一眼，立马拿袖子猛擦，待留下一点点水花，这梨花带雨的模样就有了。

演《陆游与唐琬》时，我一打听，唐琬最后要为爱情悲情地死去，分分钟罢演，把角色让给了胡美丽！

尽管那时我根本不懂爱情是什么。

后来演《五女拜寿》又听三春要被二姐二桃挑唆被母亲赶出杨家，落得凄凄惨惨离家，我一想，我舍不得我妈啊，又不想演了！

最后喜欢的是当《沙漠王子》里那个漂亮的公主伊丽。

为演这角色，我把我妈的蚊帐剪破了当纱巾，裹身体，也用上了所有的饰品。

后来，对，你们没猜错，我被狠狠地揍了一顿，不，是无数

顿。

因为在那物质贫乏的80年代，蚊帐是很值钱的，而我不一定值钱。

被揍后，老实了许多，消停了一段时间，之后就莫名对越剧里的角色不感兴趣了，热衷起过家家的游戏。

演的全是妈妈、阿姨、奶奶、外婆等，反正所有女性角色都一一尝试了。

后来演多了觉得乏味，总觉太辛苦没意思！

一天到晚不是买菜做菜带孩子就是上班下班洗衣拖地打孩子招待客人。蓦然觉得我妈真不容易。

就这样演员的梦在心里飘渺起来。

再到我还想换着演点什么的时候，我妈突然看不惯我，给我下了一个任务，每个傍晚必须去田野里割草喂猪！

我彻底从高大上的主角光环里被活生生拉回现实，成了一只猪的“保姆”。

一开始生无可恋，后来倒也十分喜欢这样浪迹田野，陌上花开的时光。

至于当不当演员似乎也不再计较。

## 感悟我的人生篇二

我向往拥有一个和谐的家，拥有一片肥沃的田原，拥有一个安详的午后，拥有一片自己的天空。

石桥有大院，院子里的蝴蝶正在采蜜、小鸟正在聊天，太阳透过松树，几只大肥猫还在熟睡。空气中弥漫着栀子花的香味，清晨的第一缕阳光照了进来，我睁了睁眼，完美的一天又开始了。我匆匆忙忙洗漱完，妈妈已经把早餐呈此刻我面前，她笑眯了眼睛，告诉我慢点吃，我的心里美滋滋的，妈妈的厨艺可棒了，美味可口！准备上学时，爸爸这只大懒虫才在吃饭，他乐呵呵地说：“待会一齐去，我很快就吃饱的，我才不是大懒虫……”我溜回来趴在桌子上对他说：“大懒虫，你慢点吃，还早着呢。”妈妈听了又开始念叨起：“这慢性子，得让你女儿等多久，待会在上学路上，要注意安全……”爸爸随即抓了几个包子，扯上我书包叫我走，我笑得跑不动，一路上听着爸爸给我讲的“光辉历史”，爸爸的话可真多，一点也没把妈妈的念叨记着。学校的老师、工人都很和蔼，他们都尽自己最大的努力去做好每一份工作，用每一份真诚打动着人们。

回家路上，有时还会碰到刚收工的农民伯伯，他们手里拎着一袋水果，嘴里哼着曲儿，欢呼着这一天的丰收。一路上，有小动物相伴，有大家伙问候，有好风景相衬，一切都显得如此舒适。能够拥有一个安静的午后，当他们在甜蜜的梦中时，我在树荫下看书，抬头阳光好刺眼，却又格外温暖；能够拥有一片自己的夜空，当他们在愉快的聊天时，我在屋檐下仰望，星星好耀眼，却又格外好看。

我的理想生活，宁静安乐、舒适暖和。一片土地一群友好的大人们，美味的早餐和蔼的老师，伴随我快乐生活。

### 感悟我的人生篇三

我一直都知道，在我内心深处有一个黑洞，阴森森地往外吹着一阵阵寒风，把原本就不多的快乐和幸福，一点点像抽丝剥茧般从灵魂的表层往里面渗透，我一直惧怕面对它，所以一直在逃避，像一只仓皇奔走的过街老鼠，往最阴暗最潮湿最寂寥的地方钻，我知道，唯有突破自己，方可安宁，它像

一颗毒瘤，随着时间的增长，将会越来越大、越来越毒，直到把我彻底摧毁，才会善罢甘休。

人啊，在幽暗处呆久了，总渴望能好好地亲近一次美好，绿草、鲜花、大海、清泉、笑声、拥抱、亲吻等等，这些美好的事物在一点点勾引着我们，走出自己铸造的牢笼，自闭的少年，也渴望与美好亲近，也渴望扑进爱的怀抱。

自闭一词，像一个隐形的标签贴在我的额头，如同控制僵尸的符咒，使我失去了行动的能力，不愿意走出宿舍与外面的世界建立深厚的联系，我们惧怕失望与伤害，把一颗脆弱的心用层层拒绝，包得严严实实，像一只作茧自缚的毛毛虫，遮挡住丑陋的嘴脸和一根根恶心的黑毛，但毛毛虫却能迎来破茧成蝶的那天，而我们只会在茧里发霉、发臭。

放眼世界，比自己苦的人何其多，他们中有很多人坚强地站了起来，成了一面旗帜，迎风招展地矗立在山巅，像一束光，给疲惫的灵魂，带来温暖的慰藉。在鱼龙混杂的娱乐圈，我喜欢走过苦涩而艰辛的跑龙套时期，而最终进化成带给亿万观众快乐的`太阳女神谢娜；我喜欢克服变性手术的伤痛和歧视，而最终化蝶成美丽典雅又心直口快的舞蹈家金星老师；我喜欢克服各种争议和谩骂，而最终蜕变成优雅大气妩媚动人的演员范冰冰等等，这些前辈，给了现在的我一个很好的范例，让我明白世界上，并非只有我一个人承受着伤痛和苦难，每个光鲜的背后，都有一段不为人知的曾经，而由平庸走向优秀，唯有破茧，方可成蝶。

世界上毛毛虫很多，茧蛹也很多，当人们通过不断努力终于从毛毛虫变成了蛹之后，很多人就停止了生长，安安稳稳地待在遮风挡雨的茧中，过上了平淡而逍遥的生活，他们失去了进一步进化的勇气，在舒服的茧里，一点点磨去志气，一天天慢慢老去，最终在茧中悄无声息地死去，有多少本该成为蝴蝶的人，在茧中永远睡去，白白辜负了上天赐予的绚烂天赋。

## 感悟我的人生篇四

- 1、舞出自己，舞出我的人生。
- 2、观其舞，知其德。
- 3、舞蹈是语言之母。
- 4、蹈音乐和爱情之子。
- 5、舞蹈是脚步的诗歌。
- 6、童心名曲悠扬的歌声。
- 7、舞蹈音乐和爱情之子。
- 8、文舞相融，德艺双馨。
- 9、发现美鉴赏美创造美。
- 10、舞蹈音乐是爱情之子。
- 11、舞蹈就是活动的绘画。
- 12、跳动的音符放飞的歌声。
- 13、用音乐打开想象的闸门。
- 14、舞是乐之心，乐为舞之声。
- 15、心有多大，舞台就有多大。
- 16、宛若风飞雪，悦如飞燕游龙。
- 17、必须认真地练习所有的音阶。

- 18、歌斯舞，歌舞节则禽兽跳矣。
- 19、舞者如被编舞者弹奏的钢琴。
- 20、放飞想象翅膀，创造艺术人生。
- 21、自最初我的跳舞便是表现人生。
- 22、放飞你的青春，奔洒你的热情。
- 23、舞与歌相应：歌主声，舞主形。
- 24、节奏是舞蹈艺术内生活的本质。
- 25、有音乐的地方就有陶醉的人们。
- 26、你感觉到生命的转瞬即逝的刹那。
- 27、舞蹈是人体造型上“动的艺术”。
- 28、舞衫回袖春风，歌扇当窗似秋月。
- 29、跟上时代的节奏，演绎未来的韵律。
- 30、美人舞如莲花旋，世人有眼应未见。
- 31、霓裳一曲千峰上，舞破中原始下来。
- 32、艺术只承认一流，时间只记住精品。
- 33、音乐应当使人类的精神迸发出火花。
- 34、终于发现，泥泞的黑夜里没有舞蹈。
- 35、百合的清香，在密密的雨帘里舞蹈。

- 36、与其说处世像舞蹈，不如说它像摔跤。
- 37、身处暗夜，也要坚强，为着阳光舞蹈。
- 38、舞蹈，应该成为光明和纯洁的美好化身。
- 39、世上不会有两个人跳着一模一样的舞蹈。
- 40、作之者，不知其所；观之者，恍若有亡。
- 41、论其诗不如听其声，听其声不如察其形。
- 42、舞蹈是人对社会掌握的一种独特艺术形式。
- 43、庄严正式的舞蹈是一种精密计划的几何学。
- 44、在舞蹈里，以人体为工具，以运动为手段。
- 45、舞蹈是一种形象，也可以把它之为一种幻象。
- 46、如果舞蹈正确，它不应该有任何多余的动作。
- 47、一路倾听花开的声音，真情凝聚芬芳的足迹。
- 48、时间、力量和空间，是给舞蹈以生命的要素。
- 49、当你翩翩起舞的时候，要注意与你伴舞的是谁。
- 50、我持续跳着、跳着；跳着，跳到只剩下；舞蹈。
- 51、舞蹈根据音乐表演，它从音乐汲取自己的内容。
- 52、舞蹈就是一种以人的身体为材料的艺术加工品。
- 53、姿势是舞蹈幻象赖以创造、组织的一种基本抽象。

- 54、目光传神情，动作见功夫。陶冶情操，美化心灵。
- 55、舞蹈跳的就是文化，跳的就是一个人的文化底蕴。
- 56、我持续跳着、跳着……跳着，跳到只剩下……舞蹈。
- 57、舞蹈是有节拍的步调，就像诗歌是有韵律的文体一样。
- 58、目光传递热爱生活的神情，动作展示表演技艺的天才。
- 59、舞蹈不过是和自然运动保持和谐一致的人体运动罢了。
- 60、民气郁阏而滞著，筋骨瑟缩不达，故作为舞以宣导之。
- 61、舞蹈者的世界是一个美化了、觉醒了的特殊生活世界。
- 62、孤独着，伤口藏的很深。泪在我掌心精疲力尽的舞蹈。
- 63、舞蹈的美首先在于它是运动冲动的自由和有节奏的表现。
- 64、舞蹈不是一种消遣；而是一种宗教，是生活的一种表现。
- 65、舞蹈通过人体动作的表情来让人认识人体心灵的美和圣洁。
- 66、舞蹈家的使命就是要表现最道德、最健康、最美好的事物。
- 67、我们通过舞蹈家的身体，充分感受到了运动、光明和欢乐。
- 68、舞蹈可以说是活动的雕刻，它所表现的是感情的高度集中。
- 69、舞也者，咏歌不足，故手舞之，足蹈之，动其容，象其



事。

70、舞蹈的美首先在于它是运动冲动的自由的和有节奏的表现。

71、舞蹈’可以说是活动的雕刻，它所表现的是感情的高度集中。

72、舞蹈是人类一种独特的艺术形式，她能激发人们无限的遐想。

73、忘却在刀尖上的舞蹈，舞出一夕阳的血红，染上了谁的睡颜。

74、舞蹈创造的是一个由有形的或无形的生命力组成的世界形象。

75、为了表现感情的美丽和真实，一个舞剧演员必须掌握好技巧。

76、真正的舞蹈是一种恬静的表现，它受制于内心情感的深层节奏。

77、舞蹈艺术是人类文化上最崇高的，同时也是最普及的一种表现。

78、我继续跳着，永恒的创造之舞，创作者与创作融成完整的喜悦。

79、舞蹈包含有成为所有语言中最为雄辩的一种语言的一切必要条件。

80、有音乐，灵魂便不会寂莫，用美妙的音符，编出灿烂的人生乐章。

81、歌以咏言，舞以尽意。是以论其诗不如听其声，听其声不如查其形。

82、教之以舞，所以均调其血气而收束其筋让我们尽情地歌唱伴随美好的年华。

84、音乐通过歌曲表达人们的感情与情绪，而舞蹈就以有形的姿势表现它们。

85、我不算聪明，但我不笨；在艺术的迷宫里，多走几圈必会更快找到出口。

86、我在刀尖上舞蹈，沉重也好，轻盈也罢，从脚底到心里，终究是蔓延的疼痛。

87、舞是生命情调最直接、最实质、最强烈、最尖锐、最简单而又最充足的表现。

88、舞蹈家应该像火焰一样炙热而不沉重，即使是熊熊大火，也不会有丝毫重量。

89、舞蹈没有留下的手稿，没有挂在墙上的画作，没有出版的诗集，什么都没有。

90、乐之声音节奏未足以感人，而舞之发扬蹈厉为足以动人，此六代之乐皆舞也。

91、舞蹈通过一个危险少得多，同时又优美、悦目得多的途径来表现青年人的活力。

92、从音乐上去挤灵感是一个最好的练习，同时在自由创作时最容易达到忘我的境界中去。

93、舞剧是一幅画，或者更确切地说，是由构成舞剧情节的行动语言组成整体的一幅图画。

94、我所创造的舞蹈无非是表现自由，其灵感正是来自童年时代的不羁、无拘无束的生活。

95、舞蹈运用不同于自然界的独特语言来表现人体的美，反过来，舞蹈又使人体变得更美。

96、戏剧是从舞蹈中诞生的，第一个演员就是舞蹈演员。他载歌载舞，悲剧就是这样诞生的。

97、在自然中寻找最美的形体并发现能表现这些形体内在精神的动作，这就是舞蹈家的任务。

98、舞蹈基本上是一门模仿、描绘的科学，它揭示心理的东西，使模糊的东西变得明白易懂。

99、舞蹈者必须像雕刻家一样，经常在生活中研究这种静止时的姿态，而创造运动中静止的美。

100、舞蹈，就其节奏而言，是周而复始、持续不断的。它就像太阳一样，落下去又永远会重新升起。

101、当表情真正和节奏结合的时候，就好像江水入大海和林鸟夜归巢那样，会使人感到舒畅和安慰。

102、在我成长时期，感情和欲望都令我羞涩。而通过舞蹈，我终于可以应付自如，而不再觉得羞涩。

103、说之故言之；言之不足故长言之；长言之不足故嗟叹之；嗟叹之不足，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也。

104、没有人在乎你跳得好不好。只要跳起来就行！伟大的舞者并不因为技术而伟大，是因为激情而伟大！

105、我在周围的一切事物中看到舞蹈的基础。凡人的身体所能做出的真实的舞蹈动作，最初都存在于自然界。

## 感悟我的人生篇五

人生感悟5月8日摘，我坚信自己是幸福的，一向如此。为什么不幸福呢？我实在找不到不幸福的理由。

我真的无法解释什么叫做幸福，我也从来没有试图去理解到底什么叫做幸福，不是我没有求知欲，实在是因为我担心，害怕当我明白什么叫做幸福以后，当我知道人家如何来定义幸福的时候，我就会不由自主的跟随了别人的方向，走向我自己幸福的反面。

我猜，所有的不幸福都是通过比较得出的荒唐结论，当一种幸福非得和另一种幸福比较、而且要死要活一定要分出个高下的时候，不幸福便产生了。但是，幸福真的只是自己的事情，每一个人的幸福均各自不同，无从类比。我不愿意相信托尔斯泰老先生说过的那一句著名的语录：幸福的家庭都一样，不幸的家庭却各有不同。

我的幸福怎么可能和别人的幸福一样或者相似呢？是否幸福，需要一个标准，我的关于幸福的标准怎么可能和别人的幸福标准一样或者相似呢？一旦你采用了别人的标准来丈量自己的幸福，那么，你的不幸福便开始了。

为了完成这篇文章，我不得不在四十四岁这一年，去学习幸福的意义。

查阅了一些资料，伦理学给幸福的标准概念是：人在创造生活条件的社会实践中，由于感受和理解到个人、集体乃至人类的目标、理想和正义公益之事业的实现而得到人格上的满足，叫做幸福。

麻烦了吧，本来很自在很幸福的我，一看到这个定义，顿时惶恐起来，发现了自己的渺小，原来幸福的意义那么宏大啊，甚至有些高不可攀。突然面对镜中的我，扪心自问：

你真的幸福吗？

不行，我还得查查。

中国幸福学（当然，我不太了解咱们中国什么时候有了这么一门学问，没听说过）认为：幸福是人们的渴求在被得到满足或部分被得到满足时的感觉，是一种精神上的愉悦。

于是，查阅一番资料以后，我一头雾水，突然间有了一种不那么幸福的感觉。

出问题了。

不行，我不能被理论，别人的理论牵着鼻子走，还是好好想想自己的幸福吧。

我清晰的记得五岁那年，我有一块二毛钱，那个时代那个年纪，巨款啊，全是毛票加分币，揣在兜里，鼓鼓囊囊一堆呢。得意得紧。出去玩，回来，钱丢了，丢得只剩两分，好似晴天霹雳，自然嚎啕大哭。我外公见状，问我：

“哭，能把钱哭回来吗？”

我愣住。

外公：“如果能把钱哭回来，我陪你一起哭。”

我摇摇头，我当然知道钱是哭不回来的。

外公：“那你哭个什么劲。”

我瞪大眼睛望着外公。

外公：“丢钱已经很惨了，哭一场，岂不更惨。”

我不哭了，终于明白，我的确丢了钱，但是，我不能丢掉我的幸福。

我就是在外公这样的熏陶之下成长的。于是，我有时候会很不理解别人的一些行为。

我不理解，开10万元的车有什么好悲哀的，城里面限速都是80公里；

我不理解，职位低有什么好难过的，当大官的责任还大呢；

我不理解，存款少有什么好痛苦的，至少我见过一个小伙子花掉自己所有的六万元为心上人买了一只戒指，亿万富翁做得到吗？我指的是倾囊而出。

不是我自欺欺人，在我所查阅的资料里，有一句话让我很感动：幸福都是暂时的。没有一种幸福是永恒，也就是说，幸福就像是一个滑溜溜的皮球，一不小心就会溜走，但跑得不远，稍微用心，又可捉住。最关键的是，你自己，你自己是不是相信，你眼前的，就是幸福。

## 感悟我的人生篇六

陆游有句诗叫“纸上得来终觉浅，绝知此事要躬行。”我对这句诗的体察和理解直接来源于我的三个人生感悟。

### 逝者如斯

我栖身的大学位于终南山下，有条河正好穿过。河上有座吊桥——木板和铁链做成，走上去摇摇晃晃，颇有诗意。我每天早晨上班都要从桥上走过。走到一半的时候停下来，站在桥上远眺终南。青山绿黛、蓝天白云。山风习习、大河滔滔。每当这时我总会不由自主地想起一句话——子在川上曰：逝者如斯夫。

尽管此前我曾无数次地听过并说过这句话，但惟有身临其境的此时此刻，方才真正体会到这句话所蕴含的那种人生的深味。望着脚下那滚滚的河水，不由你不飘飘欲仙、若有所思。我一边反复吟咏着“子在川上曰逝者如斯夫”，一边在脑海里想象着这样一个场景：大雨初晴，山野苍翠。在弟子们的簇拥下孔子登上某个高处，弟望着奔流不息滚滚而去的河水，想想自己周游列国十四年，颠沛流离、栖栖遑遑、累累若丧家之犬，到头来终究是一事无成。韶华易逝，走过尚值壮年，今已白发须须。人生苦短，譬若朝露。想一这孔子感慨万千、唏嘘不已，禁不住吟出：“逝者如斯夫，不舍昼夜……”浮生却似冰底水，日夜奔流人不知。试想，孔子若是没有那种沉痛的人生的挫败感，他就很难体会到那种强烈的生命的流逝。孔子将生命融进了学问。

## 应无所住

我蜗居于一栋楼的高处。背靠终南、面朝关中，八百里秦川尽收眼底。夜里我常站在楼道北望长安。一眼望去，灯火辉煌，以至于似乎隐约都能听到笙歌鼎沸。然而望着那灯火闪烁处，我却总有一种不真实的感觉。那一闪一闪的灯光总给人一种幻灭和虚无的感觉。这时，我总会想起《金刚经》里的一段话：“一切有为法，如梦幻泡影，如露亦如电，应作如是观。”

眼望大千世界，所见皆为“幻相”。平日里我们深陷红尘、置身职场，汲汲以功名、碌碌于钱财，美其名曰“为理想生活打拼”。然而究竟什么才是“理想的生活”却很少有人认真思考。一旦我们跳出来，站在高处、远处或别处，再来打量欠的“现实生活”，便会发现原来我们和那背着壳的蜗牛、蠕蠕爬行的蚂蚁并没有什么两样。佛法教人“应无所住”，即使我们无法做到忘情和“出世”，但至少我们可以与现实拉开一定距离，不一定要事事执著、专注，有时候要“应无所住”，要有一种人生的“钝感”。

## 悲欣交集

我所有的小区有位领导，位高权重。我曾亲眼目睹过他颐指气使地训斥下属。谁也没想到他突然得了一场大病，花了很多钱命算是保住了，但却留下了后遗症——腿脚不便、需要人搀扶。有一天我带着四岁的女儿从他身边经过，他望着我们笑，脸上露出几丝慈祥。走过他身边的那瞬间，我突然眼睛湿润了，有一种欲哭的感觉。

那一刻我恍然大悟，人生就是这样，充满着起伏、充满着未知；既苍凉、又美丽；既伤感、又温馨，既残忍、又甜蜜；既有春风得意、踌躇满志，也有虎落平岗、困顿穷厄；既让人疲惫不堪，又使人欢欣鼓舞；既令人厌倦，又叫人贪恋。人生永远是一个充满着爱恨情仇的“烟火人间”。难怪弘一大师在他去世前要大书四字——悲欣交集。这四个字实在是对人生最好的总结和诠释。

至此，我终于明白了无论是读书做学问还是识人观世，倘若没有一种人生的“命运感”、“沉重感”、“痛彻感”，倘若没有一种苦难而又丰腴的人生体验做底蕴，倘若学问不与生命发生血肉联系，那么它终究只是一种肤浅的认识。正所谓“纸上得来终觉浅”。

## 感悟我的人生篇七

表叔喝了一口茶说，今天早上，我在劳务市场上站了大半天，终于揽到了一个活，是让我去擦洗油烟机的，我就跟她去了。到了她家，她问我，师傅你贵姓？我一愣，在城里打工这么多年了，还从没有主顾问我的姓呢。我不知道她为什么要问我，我说，免贵姓张。那女人就说，哦，张师傅，那就麻烦你了。那女人一声张师傅喊得我心里暖暖的，这么多年，我的姓成了某某“的”，比如，通下水道的，洗油烟机的，灌液化气的。今天终于有一个人，那么认真地问我的姓，而且还称我张师傅，我好高兴哟。我卖力地擦着油烟机，我真恨不得把



油烟机擦一层皮下来。过了一会儿，那女的接了一个电话，听那意思是她单位让她立马过去。她从皮包里掏出钱来，放在桌上，对我说，张师傅，我要出去一下，你要擦好了，就把我的门锁上，工钱放桌上了。看着她走了，我的眼睛湿湿的。在这个城市里，许多人喊我做事，你到他家里，他的两只眼睛会始终不离你左右，等你走时还要对你上上下下望好几跟，生怕你拿了他的东西，可这个女人竟就这么走了。我把她的油烟机擦好后，我就走了，我没有拿走桌上的工钱，我留了一个小纸条给她。

表叔说到这里，停了下来，脸上又浮出了笑意，我催促他说，纸条上都写了些什么？表叔说，谢谢你问了我的姓。

## 感悟我的人生篇八

我生在江南，从小便对越剧不陌生。

那时候每到年关，村里的干部都会提前张罗着邀请小百花越剧团来演戏。

地点在老祠堂内，场次则随大伙热情，热情不高排个三天三夜，热情高涨的话五天五夜，七天七夜都不是问题。

而我们一群六七岁年纪的孩子自然是欢天喜地，巴不得剧组天天呆着。

这样一来便可以趁机吃够零食，虽然都是葱油饼瓜子杨梅干一类的零碎，但已十分奢侈。

而我贪恋美食外还喜欢看台上五光十色的灯光以及那一件件穿在演员身上飘逸宽松的戏服。

看得久了，虽还不太懂戏里的恩爱情仇始末，但对于那些角色却爱不释手起来。

总是被那一头金钗玉簪闪亮了眼睛，总是被一身绫罗绸缎吸引。

更是在婉转悠扬的唱腔里，暗暗萌生了将来要做一名演员的念头。

那个只懂玩不懂演员究竟有什么好的年纪里，或许只是纯粹喜欢那一抹腔调和衣袂飘飘的仙气。

## 感悟我的人生篇九

在你成长的路上，会有很多人，有意的，无意的，善意的，恶意的，跑到你身边来，告诉你：你不行的，你差远了，别人比你强多了，你不是干这个的料。他们这么说只能说明，他们真的不是干这个的料。如果你就因此而放弃，那么这个世界几乎没有你可以做的事情。

你要是诚心要挑一个人的错，那么他哪句话都是错的；你要是诚心看不上一个人，那么他什么事都做的特sb。你所看到的，只是你想看到的世界。

月薪3000块每个月买件班尼路，月薪1万每个月买件宝姿，月薪3万每个月买件gucci或prada。月薪10万就左手拿个lv。右手拿个lv。背上背个lv。后面拖个lv。脑门上刻个lv。月薪100万你可以裸奔。你会发现，不管你多有钱，靠物质获得的自信很快就丧失，因为唯有靠灵魂方可驾驭。

人生，最大的悲哀，就是，你忙活了半天，发现，自己最爱的人，在别人家里。

有时候，你很努力，你很拼命，去做一件事情。不是因为缺钱，也不是因为要证明什么。只是，因为，除了这个，你想不出自己还会做什么。而这个想不出还会做什么，给你带来很大的不安全感。于是，你继续很努力，很拼命地去做那件

事情。

如果有人跟你说：这件事我不知道当讲不当讲。那么一定当讲。如果有人跟你说：我有个秘密不知道应不应该告诉你。那么他一定会告诉你。这就好比，你女朋友逛街时说：这件衣服很漂亮，我不知道要不要买。生活中，我们总是会遇到一些，不需要选择的，选择题。一些，不需要回答的，问答题。

这个世界不断在告诉你，你可以的，你成的，有梦想就有可能的。然后他们就摆出马云、柳传志诸神，然后给你昂贵的房子照片，供你瞻仰。可以这么说，他们给了你一个梦想的自由，可是却没有给你正确的梦想，这也是很多人产生挫败感和挫折感的原因。为什么？因为，他们都在求存而非求真。

听到别人的好消息时，我们的第一反应往往是：听着就像假的！听到别人的坏消息时，我们的第一反应往往是：听着就像真的！人们对坏消息的兴奋，往往会超过对好消息的兴趣。

任何一个行业待久了以后，你一般都不会喜欢这个行业的人。不管是影视圈还是媒体圈还是……因为，你会发现，你所在行业里的人，除了正事不干外，就干两件事：贬低别人，矫情自己。这就好比一个小姐跟其他小姐说：其实我很纯情的。结果害大家都吐了。

你对一个客户或一个人很好，偶然不好，他就觉得你得罪他了。你对一个客户很不好，偶然很好，他就受宠若惊。所以，有时候，你不把对方当人，他就很把你当人；你很把对方当人，他就把你不当人。入世，就是矛盾中寻求平衡，偶尔好，偶尔不好，偶尔把他当人，偶尔把他不当人。

早起的鸟儿有虫吃，早起的虫子被鸟吃。所以，时机的把握，关键要看对手。行动的步骤，关键要看身份。

有时候说好累呀，然后顺道抱怨两句，但请不要把抱怨当作一种习惯。因为所有的一切都是你自己选择的结果，有些人告诉我没得选择，其实那是因为你不想选择。而不选择，本身也是一种选择。所以，既然一切都是你自己做的选择，就请，扛起，你该扛的责任，顺道微笑面对。

你相信不相信，有些人活了五、六十岁，跟活了一天没多大区别。

总有人会莫名其妙的不认同你、不喜欢你，这很正常，因为你又不是人民币，犯不着大家都喜欢你，就是人民币也有人不喜欢，北大的柳志宇就不喜欢。人家放弃奖学金，出家了。人不怕别人不喜欢自己，就怕自己不喜欢自己。

有时候，去买一件衣服，买一个包，并不是为了衣服或包本身，而仅仅就是为了花点钱。花点钱，可能仅仅是为了心理的平衡。心理平衡，仅仅是为了弥补刚刚加了一周的班，或者刚刚出了一月的差。把钱花掉的同时，心理上回报了之前付出的辛苦，也为了下一步赚钱增加动力。这个心态，我称之为叫做：小姐心态。

刚开始的时候，委曲求全，甚至学习谄媚，因为你的饭碗在人家手里呢。后来，适当对抗，表达自己的心声，因为你有了选择的权力，你不跟我玩，有的是人排队跟我玩。再后来，你要是跟我对抗，我就抗死你，怎么着，大不了不玩了，反正不影响自己的生活。看冯小刚的访谈，大致是这个意思，偶深有同感。

有些人，一辈子，就是来论证世界是悲惨的，而且，他们身体力行地论证着，最后，悲怆地离开，临走还说，你看，我说世界是悲惨的吧。有些人，一辈子，就是来寻找世界的奇妙的，而且，他们兴高采烈地寻找着，最后，开心地离开，临走时说，你看，我说世界是奇妙的吧□youseewhatyouare,youarewhatyousee.

我一直觉得，在生命的旅程里，在什么时候，什么地方，遇上一个什么人，好像是冥冥注定的。之前错过的，路过的，埋怨过的，误会过的，不过是为了给你遇上他，平添路上的风景而已。

善。善就是路过乞讨者，蹲下身把零钱放他身边。善就是寒风中遇到背孩子的母亲，能给点就给点，被骗又如何，权当为了孩子。善就是深夜去买满脸疲倦夫妻摊的水果，说零钱就不要找了。善就是坐飞机从不把椅背放倒，而给后面带来不便。善就是在点滴间，考虑对方，付出爱心而获得的愉悦感。

平台。每辆车放在展厅里，都可以熠熠生辉，每个演员站在舞台上，都可以光彩照人。但离开了那个展厅，离开了那个舞台，就可能光芒不再。所以，很多因素促成了受人瞩目这个结果。很多人的问题在于把这一切归功于自己的能力，而且轻易的放弃了那个展厅和舞台，于是就变成了杯具。

不要着急提出建议，这个世界上没有几个人是真心期待建议的，特别是针对他们缺点的建议。尤其是管理者，他们的所谓“纳谏”很多时候不过是让你变着法子去恭维一下。如果你非要提出建议，不如就夸奖领导不具备的特点，而这个特点正好是你的建议。

关于时间：1) 时间不需要管理，它是客观存在的标尺。2) 要管理的是你的目标，是你的关系。3) 时间规划的周期越长，你越幸福。4) 你认为时间用在什么地方，跟时间实际用在什么地方，往往有巨大差异。5) 你不会利用你的时间，在组织中总有人会帮你利用。6) 所谓重要的事，就是不做会产生重大后果的事情。

在你前进的路上，会不断有老朋友离开你，他们或许跟不上你的步伐，也可能选择了其他的路，不要悲伤，他们一定有他们好的归宿。当然，路上也会有新朋友靠近你的身旁，他

们被你坚定的步伐所吸引。人生不同的阶段，会有不同的朋友相伴，珍惜这段同行的时光，能不能一起走到最后，何必强求。

越是失败的人，越能发现别人的缺点，最终内外失败，走向更大的失败。越是成功的人，越能发现别人的优点，从而见贤思齐，走向更大的成功。

十年，真正帮我的人，很少。害我的、骂我的、诋毁我的，很多。我每天提醒自己，别让自己的父母再吃苦，别让老婆孩子吃苦，每念至此，咬牙坚持。当没人帮我时，我打开窗子大喊，将来有一天让我来帮你们吧！当别人忙着诋毁自己时，我一句都不辩解，因为我知道自己时间更珍贵，现在，他们大部分已经看不到了。

藏着的幸福。我给自己藏了很多小幸福，比如我买了很多喜欢的书，但放书架上不读。我想去马尔代夫一直不去。有条喜爱的领带一直不用。有部经典电影一直不看……等心情不好情绪低落的时候，就拿一个出来，让生活充满期待和快乐。

## 感悟我的人生篇十

那时，当一个人径直横进办公室时，我正在琢磨下节课一开始的开场白。

开场白的重要是不言自明的，开不好会影响一个老师的情绪，可能越说越低沉，越说越淡寡，直至影响一堂课是否寿终正寝。可就在这我酝酿、模拟的当口，竟进来一个衣着讲究的小伙子，西装革履，头发油光可鉴、顺顺溜溜的。也许他敲过门，但我早已浑然不觉，遁入到自己的世界中了。

“对不起，打扰一下，不好意思，我是某某公司驻本地的营业代表，我公司新推出一款袜子，质量上乘，物有所值。如果现在买的话，价格还有优惠！”一脸职业性的笑容，一套

格式化的推销语言。

去去去，我们还要上课，我们不要！还没等我缓过神来，邻桌的李阳老师毫不客气地下了逐客令。

我坐着没动，但抬起头来眼神无力地送给了那个小伙子，一脸友善，一副爱莫能助的慈祥模样。小伙子并没有万分沮丧，微笑着礼貌地说，对不起，打扰了，老师你们先上课，再见！

我看着他笑眯眯地远去，不知道说什么，心里一片悻悻、空落落的，像心意没有达到似的，也为同事的语气。但来不及细想，恍惚即过，便急匆匆地上课去了。

第二天差不多是同一时间，那个小伙子又光临了。一样的微笑，相似的台词，没等我反应过来他已大步迈到我跟前，放下背包，独自演示起来。

我四周环顾，办公室里再无他人，只能自己披挂上阵了。听多了形形色色的上门直销故事，心里早有了明确的答案，我真的对眼前的小伙子很不感冒。但让我很不友好地当场拒绝，一口否定，那毕竟不是背了多年的课本脱口而出，滚瓜烂熟。

那个小伙子满脸虔诚，动作轻柔，像在摆弄自己的一件什么宝贝。他从一叠袜子中抽出一双，嘴不停地说有多么多么好，颜色好，款式好，连价格也好。又一个劲地说质量好，弹性好。他出手了，猛地从口袋里掏出一个铁钉，用力地向袜子刺去，嚯地穿透了。我也看到钉子尖了。他又用力地把钉子向下划去，袜子一伸一缩，忽长忽短，好像破了一个大口子，又很快愈合了。

简单的动作我也看得出神，被深深吸引了。他把袜子拿给我看，我看了一下真的毫无破损，反过来掉过去还是原样。咦！真是神了，叹为观止了。质量没得说，真的好！我一惯是在心里默念，脸上显出惊异的神色，但嘴里却没有溜出声，只

作了个咂咂嘴的样子。

怎么样？弹力好吧？小伙子一脸光泽，眼睛溢出光芒来。好——我也终于说出了声，全然不像在课堂上那样滔滔不绝，眉飞色舞，举手抬足像个大领导。那就多买些吧！现在优惠，三块钱一双，五块钱两双，十块钱四双。小伙子提了眼眉，仿佛已经看到钱似的。

就是我进退两难之际，李阳老师不失时机地大步踏进来。他用眼使劲地瞪了一下那个小伙子，恶声恶气地说，怎么又是你，我们不要你的东西，你不要扰乱我们的工作秩序，以后也不允许你再进来，快点走！一副不走就要挥拳头的样子，声调也提高了很多。

小伙子楞了楞，将袜子快速装进背包，但很快又恢复了平静，一副沉着老练的样子。我这就走，这就走，不买没有关系，见识一下也不错嘛！他又堆起一脸的笑，不急不恼，仿佛刚才的话和他没有丝毫瓜葛，有条不紊、紧张有序地倒退着出去了。真是难为了他，我心里动了恻隐之心，替他尴尬起来。

你也是，明知道他们卖的都是假冒伪劣产品，却还是让他进来，你买了老婆那里能交差吗？李阳老师数落起我来，刚才的气没有出完似的，冲冲的，硬梆梆地砸在地上，使这个冬季更加凝重了。当然我俩是好朋友，平时他也经常颐指气使的，不过那多是心有不满，不平则鸣吧，好在转眼雨过天晴，我也从不和他计较，习惯成自然了。

这时进来了一位女老师李黎。她听完后并没有大惊小怪，平静地说，那种袜子她买过，质量不错，价钱不算贵，买了并不是划不来，看自己吧，可买可不买。

## 感悟我的人生篇十一

生命就是一场聚散。那初涉人世的第一声啼哭就拉开了聚的



序幕，于是以后的岁月里，花开花落，云卷云舒，就有了数不清的相遇，相识，相处，相爱，相恨，到最后的相离。不论是哪一种形式的相聚，哪一种形式的别离，到最后终究是曲终人散，众鸟归林。

所谓天下无不散的宴席，生命的最终归宿永远是死亡。合眼长眠的那一刻亦是一场盛装舞会的散场。在那场舞会里邂逅的人，发生的故事，随着那灵魂的飘逝，终究是灰飞烟灭。聚时的热闹与喧哗，散时的清冷与凄凉，都是预料中的，也都是定数，谁也无法更改。

虽说都知道人生如戏，也都知道岁月无情，还都知道生命易逝，但每个人在自己的生命戏剧里扮演的都是主角，身边其他的人都是配角。所以谁都想尽力把自己的角色塑造好。但你的生命是一场悲剧，还是喜剧，抑或是闹剧，决定权却并非全在你的手里。因为你再怎么样也只是个演员，而不是导演，甚至连谁是导演也不知道，所以无法事先知道所有的情节和过程。这也就是生命之剧和其他戏剧的最大的区别。

生命是一个迷，我们永远不知道下一步会是怎么回事，会出现一个什么样的局面，那么就让我们做一个优秀的演员吧，尽情地去投入，该笑的时候就开心的笑，该哭的时候就痛快的哭，该爱的时候就爱他个轰轰烈烈，该恨的时候就恨他个彻彻底底。用我们生命里所有的时间和精力，所有的真心和真情，所有的欢笑和泪水，去演绎这场生命之剧，使自己的角色完美无暇，那么在剧终谢幕的时候，肯定会有人流着泪水给予我们最热烈的掌声。

### 我的人生感悟随笔（三）——感悟亲情和爱情

生活在这纷繁复杂，千姿百态的人世间，每个人都有自己或多或少的一些感悟，人是有思想的，每每经历了一些事情，总会有自己不同的感受。

最近因为身边发生的一些事情，让我有些感触，也与大家分享一点我的人生感悟。

前段时间外公去世，回家奔丧，回来时爸爸妈妈一再叮嘱在外各种事宜，心里有些酸酸的，妈妈一句：你长大了却越走越远了。让我差点当场落泪，这几年因为工作原因离家越来越远，电话里父母总是不放心的。

突然想起曾有一次看一个喜爱的明星在节目里说：他所认为对父母最大的孝顺，就是尽可能住的离他们近一点，让他们能看到你过的好。然而现如今的社会，物质占了很大比重，不管是为了糊口还是为了发展，许多人选择了背井离乡到异地打拼，留下家中父母在每个节日里无尽的牵挂和望眼欲穿。古时说起孝顺父母，古人说的最多的常是：“承欢膝下，侍奉在侧”这样的词语，然而今天的社会，这样简单的事却因为一些不得已的原因变得不那么容易。可有件事在今天却变得很容易，古代千里传封家书需要几天几个月甚至以年计，而今通讯手段如此发达，要让父母亲知道自已的消息和现状不再是什么难事，离家在外多和家里父母打打电话，让他们知道你平安快乐，他们便比什么都来得安心。

我时常在去外地出差时给父母买些小物件，回家时连同拍的照片一起带回给他们看，没有时间带他们去旅行，我也希望他们看更多美丽风景，重要的是他们会因此知道我一直都过得快乐。

最近，我的另一人生感悟源自闺密，闺密今年年过三十，还不曾有对象，一个人满世界来来回回。她的父亲，一位温和开明的知识分子，因为此事曾是先暗示过，到后来发展为直接坐下来明着谈，原因很简单，闺密并不是那种心理强大独立到对爱情不期待的人，相反几个要好的友人里，她是最期待和想要爱情的。

偏偏又是她对爱情过于美好和不现实的期待让她至今单身，

她想要的爱情是精神上的懂得和灵魂的契合，是古人所谓的心有灵犀，却唯独不能接受爱情走入现实生活后的繁琐。然而再美好的爱情发展到一定阶段必然都会走入生活，从怦然心动到彼此依恋，从心有灵犀到发现彼此各有差异，然后在共同的生活中去磨合，这个过程像是在撕扯自己也是在撕扯对方，因此所谓磨合期也是爱情最难度过的一个时期，但是往往度过了这一时期的两个人他们之间的羁绊和牵挂也会更深，更牢固。

许多人认为爱情的结局无非分开和婚姻，更有人认为婚姻会将爱情转化为亲情，会让爱情结束，但我却觉得，婚姻是爱情的继续，爱情和亲情是有所不同的，伴侣间的那种情感虽然已经不是热恋时期我们所看到的爱情形式，但仍旧是爱情，而且是更为长久的爱情。

记得一位艺人曾经说恋爱容易，婚姻不易，这句话相信许多人都有同感，恋爱是两个人之间的事，更多讲究的事激情和浪漫，而婚姻是比恋爱更为复杂的，其中有太多恋爱遇不到的问题，比起激情和浪漫，它更需要的是包容和理解。

但真正的爱情不正是需要包容理解的吗？我们因为激情而爱上一个人，在激情退却之后，需要面临的恰恰是两人之间的差异，一段爱情能否继续，就看是否能接受双方之间的差异。所以我认为真正永恒的爱情不是最初的一见倾心，也不是电视剧里的轰轰烈烈，而是平淡生活里的相濡以沫，长久相处在一起的两不生厌。在我们的生活中会碰到这样那样的事情，而经由这些事情，我们会成长会成熟，会在过程中生出许多属于自己的感慨来，或许我的人生感悟与你不同，但却是我心底最真实的感受。

我的人生感悟随笔（四）——人生的“一盘好菜”

人的一生是五彩缤纷的，有那像枫叶一样红的美好回忆，像落叶一样的痛苦，还有那像刚刚从土里钻出来的小草一样的

快乐时光。人生也像那炒菜时的调味料，酸甜苦辣应有尽有，那就要看你能不能利用这些炒出“一盘好菜”了！

我的人生就是一盘美妙的“好菜”，酸的，甜的，苦的，辣的都在里面。酸的是那艰辛的历程，每一口都让我体会到一个道理，这可能就是人们常说的从小故事中体会到的大道理吧。甜的是那温馨快乐的美好回忆，每一口都深深的印在我的脑海中，伤心时就把它拿出来会回忆，那些伤心事立刻就会跑到九霄云外，这甜的回忆还是挺厉害的吧。苦的，妈呀，听起来就那人害怕，不过你可别乱想，这可不是你想的那种苦，我这个苦可是让我铭记在心的呢，是永远不会忘记的，因为它对我有很大的意义，可以让我从一个错误的角度马上转正，怎么样，够神的吧！最精彩的上场了，辣的，那可是用一把“刀子”深深刻在我心中的呢！想忘都忘不了。酸甜苦辣是都有了，可最关键的还在后头呢。“炒菜”讲究的是“色香味”具全，可这还有关键的一部没做到呢，那就是“色”，意思就是要好看。好，那我就要开动了，把我的人生好好的整理一番，好了，这样一盘色香味具全的“菜”就做好了。

顿时我的思绪也清了，就是这盘“菜”的公劳，让我知道我已经不在是那从前屁颠屁颠的小屁孩了，已经长大了，现在回首过去才明白，原来我也经历了这么多事，是该想想我做这些是为了什么了！我的人生不会再是一盘无味的“菜”，从此它会变成一盘美妙绝伦的好“菜”！

我的人生感悟随笔（五）——人生的意义

假如将来我是一个大富豪，我将把所有的资产捐赠给中国的福利事业，让每一个人都幸福美满。

假如将来我是一名打工仔，我将我的双手为“四化”创造财富，为公司谋求发展。

假如将来我是一名军人, 我将用我的生命去捍卫国家主权, 为和平事业贡献力量.

总而言之, 我将会带着对生命的意义的领悟, 让大写的人生放射出最耀眼的光芒.

## 感悟我的人生篇十二

生活在这纷繁复杂, 千姿百态的人世间, 每个人都有自己或多或少的一些感悟, 人是有思想的, 每每经历了一些事情, 总会有自己不同的感受。

最近因为身边发生的一些事情, 让我有些感触, 也与大家分享一点我的人生感悟。

前段时间外公去世, 回家奔丧, 回来时爸爸妈妈一再叮嘱在外各种事宜, 心里有些酸酸的, 妈妈一句: 你长大了却越走越远了。让我差点当场落泪, 这几年因为工作原因离家越来越远, 电话里父母总是不放心的。

突然想起曾有一次看一个喜爱的明星在节目里说: 他所认为对父母最大的孝顺, 就是尽可能住的离他们近一点, 让他们能看到你过的好。然而现如今的社会, 物质占了很大比重, 不管是为了糊口还是为了发展, 许多人选择了背井离乡到异地打拼, 留下家中父母在每个节日里无尽的牵挂和望眼欲穿。古时说起孝顺父母, 古人说的最多的`常是: “承欢膝下, 侍奉在侧” 这样的词语, 然而今天的社会, 这样简单的事却因为一些不得已的原因变得不那么容易。可有件事在今天却变得很容易, 古代千里传封家书需要几天几个月甚至以年计, 而今通讯手段如此发达, 要让父母亲知道自己的消息和现状不再是什么难事, 离家在外多和家里父母打打电话, 让他们知道你平安快乐, 他们便比什么都来得安心。

我时常在去外地出差时给父母买些小物件，回家时连同拍的照片一起带回给他们看，没有时间带他们去旅行，我也希望他们看更多美丽风景，重要的是他们会因此知道我一直过得快乐。

最近，我的另一人生感悟源自闺密，闺密今年年过三十，还不曾有对象，一个人满世界来来回回。她的父亲，一位温和开明的知识分子，因为此事曾是先暗示过，到后来发展为直接坐下来明着谈，原因很简单，闺密并不是那种心理强大独立到对爱情不期待的人，相反几个要好的友人里，她是最期待和想要爱情的。

偏偏又是她对爱情过于美好和不现实的期待让她至今单身，她想要的爱情是精神上的懂得和灵魂的契合，是古人所谓的心有灵犀，却唯独不能接受爱情走入现实生活后的繁琐。然而再美好的爱情发展到一定阶段必然都会走入生活，从怦然心动到彼此依恋，从心有灵犀到发现彼此各有差异，然后在共同的生活中去磨合，这个过程像是在撕扯自己也是在撕扯对方，因此所谓磨合期也是爱情最难度过的一个时期，但是往往度过了这一时期的两个人他们之间的羁绊和牵挂也会更深，更牢固。

许多人认为爱情的结局无非分开和婚姻，更有人认为婚姻会将爱情转化为亲情，会让爱情结束，但我却觉得，婚姻是爱情的继续，爱情和亲情是有所不同的，伴侣间的那种情感虽然已经不是热恋时期我们所看到的爱情形式，但仍旧是爱情，而且是更为长久的爱情。

记得一位艺人曾经说恋爱容易，婚姻不易，这句话相信许多人都有同感，恋爱是两个人之间的事，更多讲究的事激情和浪漫，而婚姻是比恋爱更为复杂的，其中有太多恋爱遇不到的问题，比起激情和浪漫，它更需要的是包容和理解。

但真正的爱情不正是需要包容理解的吗？我们因为激情而爱

上一个人，在激情退却之后，需要面临的恰恰是两人之间的差异，一段爱情能否继续，就看是否能接受双方之间的差异。所以我认为真正永恒的爱情不是最初的一见倾心，也不是电视剧里的轰轰烈烈，而是平淡生活里的相濡以沫，长久相处在一起的两不生厌。在我们的生活中会碰到这样那样的事情，而经由这些事情，我们会成长会成熟，会在过程中生出许多属于自己的感慨来，或许我的人生感悟与你不同，但却是我心底最真实的感受。

## 感悟我的人生篇十三

世界的每一个角落，人生中的每一次风景，酸甜苦辣，悲欢离合，在这样无常的生命里我们成长，我们懂得，我们感悟……我珍惜我身边的每一个人，曾经看过一篇文章里面讲到，转身，可能就是永不相见。一开始还觉得很诧异，后来仔细想想，其实说的也对。我们走在大街上，身前身后都是不认识的人，走到另一个入口，我们转进去，那些人从此以后就消失在我们眼前，或许就是永不相见。可见人与人相识相知是多么的不容易。网络上曾经流行过这样的一句话：今生的相遇是前世五百次扭断脖子的回眸。能成为家人不可言说的缘分。一家人生活在一个屋檐下，同吃一锅饭，同饮一碗汤，有什么事情是大家不能一起解决的？那些家庭暴力，虐待暴打，有什么理由对自己的家人这样？我不理解，或许我太单纯，太天真。可是真正的世界不就应该这样吗，和谐社会不应该是我们现在追求的，而是老早就应该达到的社会水平。人长大了，有些事情不用教，自己就能看得很切。有些心里的话，不用说，就能教人明白。今天我把这样的心里话，以文字的形式展现在读者面前，其实是以另一种形式诉说我的心声，希望有更多的人能够听明白，听得切！

## 感悟我的人生篇十四

没有人喜欢和太过于敏感的人呆在一起太长时间。一些人之

所以靠近他们，只是被他们最初的敏感和忧愁所吸引，想要从他们的身上寻找自己所需要的东西，借描述他们来剖析自己的内心。

一些人喜欢生气，喜欢出言讽刺别人，喜欢说别人不在乎他们。生气的最大原因是失望，而不是太在乎。出言讽刺，则因为嫉妒，或者看不惯别人身上总有自己的影子，他们害怕认识自己的内心，所以把那些与他们有相似情绪的人堵在心门外，不去接受。说别人不在乎他们的人，或者说是因为感受不到别人对自己的在乎而生气的人呢，那是傻子，是内心深处过于闭塞和自私的人群。为一些不相干的人不在乎自己而生气，不是傻子又能是什么？谁说非要那些人关心了，难道你的父母亲人不关心你吗？无论什么时候，总有一些人关心你，在乎你，也总有一些人去刻意的伤害你，谩骂你。关键在于你的心态，在于你如何去看待这些事。

在某些事情上，一些人总是拘泥于不必要的细节上。其实，该放开的时候还是要尽快的松手。就像某人形容两个人恋爱的那个比喻句一样：恋爱就像拉橡皮筋，拉得越紧的，越不愿意放开的那个人，最终会感觉到疼痛。生活中，又何尝不是如此呢？亲人之间能有多大的阻隔？一句话，两句话，就把你伤得不想再踏进那扇门了吗？何必呢？这个世界上唯一不愿意帮助你却不得不帮助你的人，是你的父母亲人。而其他的人，不想帮助你就不用帮助。朋友，在现实社会中只不过是一个用金钱还包裹的幌子。你不去联系别人，别人也不会三天两头就联系你的，所以感情就而越来越淡了，没有必要再提起了。

不要在意你给别人发了一条信息别人没回，不要过多的去想你给别人打了一个电话别人没接，一天过去了也没回复。过多的去想，只会让你自己陷入一个死胡同，让你自己伤心。别人管你呢？你以为你是谁啊？即便是你是谁又能怎样，难道人家还怕了你不成？如果只是因为别人不回复你的信息，不回复你的电话，就选择同样的方式报复人家，或者采取更能伤



害别人的方式来予以报复，那只能充分证明你的愚蠢，证明你不会现代社会的人际交往。

爱骂爱说别人心胸狭窄，性格有问题的人，其实，心胸是最狭窄的，小肚鸡肠，性格才是真正的有问题。既然如此，你有必要和他们一般见识，有必要因为他们骂了你一句说了你一句而怒气伤肝吗？你要想证明自己心胸开阔，性格没问题，就只有自己想开点。

出口就骂别人贱人，贱货，没眼色的人，实际上自己最没眼色。有眼色还骂人那么难听的话？他们说自己有教养，素质高，那么他们就有教养素质高啊？这你也信啊，得是脑子烧坏了吧？一听那话，还有那说话的语气和神态，就知道他们所谓的有教养，高素质其实是最没教养，最素质低下的。如果你认为不是，可以去问你身边除开自己的人。

努力表现自己，别总把自己囚禁在角落里，等着别人去发现你。这是21世纪，是新时代，不是过去老掉牙的旧社会，你以为伯乐都满大街的找你啊，还在梦里没醒过来吧？你看不惯身边那些喜欢自我表现的人，那是你脑子还没开窍。并不是人家太爱表现了，你受不了或是看不惯，那不是理由。

还是那句话，要足够的自信，不自信你哪来的勇气表现呢？许多机会要勇敢的去抓，哪怕会碰壁，会遭到冷眼。很多场合，其实只要你足够的自信，你就可以上场，就可以充当故事里的主角，就可以赢得最后的角逐。你越是自卑，越是等着别人来找你，来发现你，别人就越是看不到你，找不到你。怪不了社会，更怪不了除了自己之外的其他人，要怪只能怪你自己用你自身的不自信，磨灭了你太多光鲜亮丽的机会。

穿自己的衣服，走自己的路，争取自己该争取的。别人看你几眼，说你几句，你就不穿了？你还是不是你自己啊？你穿的是你的衣服，管他是自己买的还是别人给的，别人爱问了问去，他们只是觉得你要吃糠，穿着缝缝补补又三年的衣服，

最好是不穿衣服，最好家里人都死光。这样他们才会心不甘情不愿的觉得，一些好处是该给你他们没脸得到。

一些越是把自己描述的多么直率和无私，越是言辞里努力表现出自己多么直率和无私的人。心眼实际上是最小的，最不直率的。这样做只是为了充分证明自己的内心里的自私和阴暗面而已。

无论春夏秋冬，阴晴雨雪，总喜欢紧闭着房门和窗户，拉上窗帘的人。心里有一块巨大的阴暗面，一旦报复起某个人，常常会不择手段。他们以这样的方式来证明自己不怕孤独，已经习惯了孤独，而实际上，他们是最不习惯，而且最害怕孤独的人群。无论走到哪里，总想和别人在在一起，总想有一个或者几个人陪在身边。

既要习惯偶数个的朋友，又要习惯奇数个的朋友。因为你的每一个朋友，甚至是你的所有朋友，都不可能每时每刻的陪在你的身边。偶数个的人走路也好，奇数个的人一起出游也好，你所要做的就是自己去找可以说到一起玩到一起的人。而不是一味地抱怨大家都有自己的朋友，唯独自己单了出来，没有朋友。其实，每个人都是你的朋友，只有你自己可以抓住他们。

人往往是自己孤立了自己，自己把自己拉入了孤寂的环境，怪不了其他人。如果环境无法适应你，你就要作出适当的牺牲，来适应这个社会和环境。并不是每个人都会为了你而改变，你要为那些为了你而改变的为数不多的几个人感到高兴，感到快乐。没有什么是你所不适应的，没有什么是你所看不惯的，一切都是你自己的内心在作祟。

与其用你大段的时间来抱怨来说，还不如用你抱怨你说的时间来做你所抱怨和说的事情。有多少人仔细分析过家里父母吵架的琐碎言语和琐屑事情。只要你用心去听，你会发现他们抱怨和争辩的时间，完全可以用来完成他们所抱怨和说的

事情，甚至时间还大有剩余。

## 感悟我的人生篇十五

——心被切了两半就死了，死了的心永远不会再痛了。

记得那一年的秋末，在学校的一棵树下，我认识了她，也许她是我喜欢的第一个女孩子吧，在见到她的那一刻，我就悄悄的喜欢上了她，也许，那也只是痛的开始吧，那一段刻骨铭心的初恋，也从此我的心将永远不能修复完整，只能默默地心里流泪。

第一次遇上她的时候，那时她正坐在一旁的石板凳上专心致致地看着一本《小说选刊》，正看得入神。纷纷沉堕的夕阳照在了她那张古铜而又有点洁白微红的脸上，绽放出了一种纯洁艳丽，雅静无瑕的高贵。她那动人的眼眸像一粒晶莹剔透，无任何杂质的水晶玻璃。凝神而看，像春天的一缕微风，一片平静的湖水，给人一种可远观而不可玩腻的神圣之感。

那天傍晚，我在校门口的树阴下等人，百般的无聊，转眼看见她一个人在那看着书，便蹑手蹑脚地走了过去想和她搭讪，但我又不知该说些什么才好，心砰砰地跳，紧张得手冒出了汗，想了半刻，我终于鼓起勇气，大着胆子走了过去，她似乎察觉我正向她走过去，轻放下了手中的书张目向我看来，我腼腆地走到了她的跟前，好一会儿才挤出了一句：“你好吗？打扰你一下，你一个人吗？”她双眉微蹙显得有点不自然起来，（现在想来，那时候的她也有点紧张的吧）！是啊！你也在等人吗？我也在等人，这不，他来了，他向学校里面指了指。我向他指的方向看去，只听远远处有人在喊；阿艳。”我这才知道她叫阿艳，很美很动人的名字，就像她的人一样，只是不知道她姓什么。那人连奔带跑地走了过来，到了跟前飞快地瞟了我一眼，我给她瞧得很不舒服，他气喘吁吁地对她说：“可累死我了，老师有请，我们快点

走吧，迟了可不得啊！”未待她应和，他已拉住她的手，走了，那一刻我莫名的有点妒忌，忽然，她回过头来对我抛了一句话说：“我们明天再见面吧！”我的心有了一丝温暖。她笑着走了，留下我和寂寞的夕阳。

翌日，让我想不到的是，她竟是和我同班，这使我惊喜不已，心的距离和她拉的更近了，喜悦之情不言而现。也许那只是个开始吧！就像刚开学的一样。那时，她被编排坐在第一组，而我则在第三组，第三组全是差生。在上堂的时候，我总是忍耐不住地把目光从黑板上瞄向她，如是如此，慢慢地竟成了习惯。还记得有好几次我望向她的时候，被她发现，我顿时尴尬起来，很不好意思地把头掉转过去，装作在看别的东西，此时的心却早已狂跳不已，心中庆幸，幸亏没被发现啊！只是不知她是如何想的。现在想来，那时应该是被发现了吧！因为我破天荒第一次看见她脸慢慢的红了起来。

某一日，我好终于按耐不住自己的内心的欲望，走过去的她搭话，其实我是没话找话，我记得那时我向她借了一本作文参考书，她很爽快地借给了我，并笑了笑说要在一个星期内还给她要不然就是小偷，我满口答应。她的笑也是如此让人心动，像开在阳光下的向日葵。那时我发现她的字写得很端正，很美，于是我有了借口接近她，三头两天地缠着她教我写，她也不觉我讨厌，只是耐心地教我，慢慢地，不知不觉地我们成了好朋友。其实她不知我在打着如意算盘。我是喜欢上她了，那时的我乐开了怀。我不知我是为了她长得漂亮，还是她那动人的气质而喜欢上了她，我对她的感觉，每次和她谈天，总有点飘飘然的感觉，感觉刚打胜了一场打仗一样！

就这样我们平安地过了一个学期。我们暑假也没联系，原因是大家都没电话。到了初一第二学期开学，我看到了她，只是头发长了一点点，还是没有变。这次老师把我们到了一组，当然是第二组，我就坐在她的座后，这使我更加地渴望得到她的关注。由于她的嗓子大，老师给她做了个班长，不知是怕了她的声音，还是因为她长得漂亮，大家都给她三分面子，

很少有同学犯纪律的，纵然是有，她也处理得很好。

上堂的时候，我从不喜欢听老师讲实那些枯燥的大道理，却喜欢逗女孩子。堂上，因为我是坐在她的座后，有时闷得发慌的时候，就拿她来开玩笑。不是用手拂她的头发，便是悄悄地用手掩住她的眼睛，或摸摸她美丽的脸蛋，可她从不发怒，只是假装骂我几句或轻轻打我两下，而那时我则喜欢到狂野的地步了，恐怕那段时间是一生中最快乐的时刻了。也就是那时我发觉她原来她一直喜欢我。曾经有过那么几次她总是被某些男生滋扰着，但都被她吼开了。而我则在一边偷笑着她如何吼，如何处理。她精明的处理能力是我百分之百的信任。

在某一个下午，不记得是什么时候了。我向她说出了我这两个学期以来的想法，她佯装愤怒地说：好你个流氓，原来你打一开始就在打如意算盘啊！难怪你会那么热情呢？我强辩说：我不是有意的，我是真的喜欢你啊！不这样你会理我吗？她终拗我不过终于不再说什么。开学的第八周，我被老师叫去谈话，她说近来我的成绩有所下降，叫我要多加努力，我当时只是唯唯应喏，只是沉浸在一幸审福的海洋之中，可惜好景总是不长。

转眼间又到了期末，同学们为了庆祝假期的即将到来，欢呼雀跃，把宽敞的教室填满了纸碎，同学们跳着，喊着，追打着。而那时的我，心开始碎了，脑子里也像被填满了纸碎，空白得空洞，因为我知道我们相处的时间越来越短了，我不知道我们分开后能不能再见面。只是不知道她是怎么想的。

因为学校前几天的一纸公文发下来。学校要解散了，原因是租期满了，人家要收回这栋楼房。当时我们听了既震惊又惶恐，感觉天已塌了下来。

我们相处的时间越来越短了，在一个阳光明媚，和风日丽的日子里，我的心却布满了阴霾，怎么也挥之不去，我坐在

她旁边搂着她，问她有什么打算，她说也不知道。我们只是对望着，她的眼睛美极了，如一泓清泉，我很喜欢她的眼睛，清澈无污染，而此时我却从她的睛看到了一些淡淡的忧伤，我如痴如醉地看着她的脸，生怕她会突然从我的眼前消失掉。我把她抱得更紧了，她说我的肩膀很宽大，我说我是为你准备的。我向她要电话，她说没有，后来我才知道她骗了我，幸运的是我在名单中找到了她家里的电话和地址，我也没有告诉她。那时我的心就像条河流一样找不着汪洋在何处而乱跑着，伤透了的心就像一个熟透了的苹果，被人大砍八块。我不知道，不知道这次分手还可不可以再见面。那天，秋天流泪了，此后的日子里则是无限寂寞的等待。

很快到了放假那天，那天，我默默地送她上了校车，直到车开过了湾头看不见，我才转过头，泪水就像河流一样涌了上来，再也不能控制。

第二年正是草长莺飞，阳春三月，我强忍着分手的悲痛转了校，思念她的心愈加地激烈了。我得到了消息，她也转了校，直到以后，又发生了许多的事，我有了一定的经济能力，就开始疯狂地找寻她，四年来我不停的在找她，茫茫的人群中如大海捞针，如何找，我却更下定决心，没日没夜的找。后来我在东莞一间鞋店里找到了她，得来的答案是更使我伤痛破碎的心，又给重重地砸了一下，此后再难修复。